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函

地址：97054花蓮縣花蓮市建國路161號

承辦人：陳淑馨

電話：03-8312313

電子信箱：shinchen@mail.hla.hlc.edu.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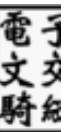
發文字號：花農總字第10900041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109年度技工甄選簡章

(A105L0000V_1090004143A00_ATTCH2.doc)



主旨：檢送本校技工甄選簡章，請惠予轉知所屬技工友(含工友、技工及駕駛)，如有意願調任，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職缺需為中央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工友技工或駕駛人員，有意調任者，自即日起，請依本校工友甄選簡章載明，於109年6月19日（星期五）前備妥相關文件，以掛號方式或親送本校總務處事務組報名（以郵戳為憑）。
- 二、資格條件：本職缺為109年7月16日預估缺，經本校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談，資格不符或不全者，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經甄選錄取人員，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並依本校通知到職任用。
- 三、詳情可參閱本校總務處首頁最新消息公告及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站內容。
- 四、檢附本校工友甄選簡章1份。



正本：各國立大專校院、各國立高中高職、公立大學校院、各特教學校、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



副本：



裝

訂

線

